

点蓝字关注，不迷路~

证券时报记者从多方核实到，有地方银保监局已收到银保监会日前下发的《关于开展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将自3月15日起，部署开展为期六个月的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行动。

各地严禁让渡“金融服务”，贷款避免“唯指标论”

《通知》要求，各地银保监局要组织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排查，并选取重点机构开展现场督导，指导机构规范与贷款中介机构的合作。同时，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应主动开展自查，及时主动挖掘并报告不法贷款中介线索。

《通知》要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增强自主获客意识，强化风险防控措施，提升自主经营能力，严禁主动向贷款中介机构让渡“金融服务”，避免出现贷款中介机构掌控市场主动权、合作业务推高融资成本、风险跨行业传导加剧等问题。同时，要切实加强员工行为管理，排查银行业金融机构基层工作人员是否存在私下勾结贷款中介，向客户推荐贷款中介，放松对贷款中介推荐客户的审贷标准和贷后管理标准等问题。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贷款中介黑名单制度，对诱导、帮助借款人违规申请贷款的中介，纳入合作黑名单。

同时，《通知》还明确，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不断提升贷款质效，避免“唯指标论”和粗放式发展。主动向客户充分揭示经营用途贷款与住房按揭贷款利率、期限错配风险，就违规将经营用途信贷资金挪用于购房的法律后果和不利影响进行提示。

此外，《通知》还要求各银保监局要主动与公安司法机关联系，加强沟通协调与信息共享，主动将开展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行动的情况向当地党委、政府报告，积极争取政策支持。

通报案件涉及信贷业务超20亿元

去年下半年以来，尤其是今年春节假期以来，“提前还房贷难”成为诸多购房者关注的热点，社交媒体上甚至出现了不少“还贷”攻略。分析观点普遍认为，存量房贷利率高于新增房贷利率、理财市场收益持续下降以及年终奖发放导致购房者有闲置资金等季节性原因导致当前提前还款人数增多，从而导致了还款难度增加，正常还款程序受阻，不法操作也由此有了可乘之机。

此次《通知》还通报了一起案件，案件当事人与其关联人存在通过注册空壳公司并转让等方式帮助他人套取经营贷、提供基于购置房屋和其他资金需求的多种中介服务的违法行为。通报指出，该案件涉及银行信贷业务超过20亿元，具体表现形式包

括提供经营贷资质包装、提供受托支付通道、提供短期垫资服务、团伙成员申请贷款等形成资金池。

针对经营贷置换房贷等行为，早在去年12月，银保监会就发布过相关风险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应警惕部分不法中介推介的“房贷转经营贷”背后存在的风险隐患，包括高额收费陷阱、影响个人征信、资金链断裂、侵害信息安全等。银保监会还提醒，消费者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近期多地银保监局也发出过类似风险提示。

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近期曾表示，将继续加大对违规使用经营用途贷款、消费贷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监管。彼时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提醒，广大消费者若有提前还贷或者其他金融业务需求，请向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进行咨询了解相关情况，避免被不法中介机构误导，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责编：朱雨蒙

校对：李凌锋

版权声明

证券时报各平台所有原创内容，未经书面授权，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转载。我社保留追究相关行为主体法律责任的权利。

转载与合作可联系证券时报小助理，微信ID：SecuritiesTimes

END